

## 公告

發文日期：2022/08/10

發文字號：博管公告第 111005 號

主旨：櫃台代收郵務(信件、包裹)辦法

說明：

- 一、代收包裹不另行通知亦不負保管責任，放置時間以三天為限。
- 二、掛號信件須註明單位，否則無法通知亦不負保管責任。
- 三、櫃台無冷藏冷凍裝置，請留意包裹到貨時間，不另行通知亦不負保管責任。

附件：

無。

備註：

無。



《閱後請簽名並存查》